

# 海原甘盐池种羊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海原甘盐池种羊场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海原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hy.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联系：海原甘盐池种羊场办公室，地址：海原甘盐池管委会街道，邮编：755200，电话：0955-4731207。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为契机，把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作为增强工作透明度，加强民主监督，密切联系群众的一个重要载体来抓，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创新工作形式，突出工作重点，提高工作水平，促进了信息公开工作的全面开展，我场认真贯彻落实《条例》和国家、区市县关于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精神，及时做好工作部署。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政务公开办的关心指导下，海原甘盐池种羊场政务公开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现将本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总结如下：

**（一）坚持依法做好主动公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

为例外”的原则，除依法应当保密的事项外均及时通过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公开，2021年通过海原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法定公开文件及信息1条。在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系统中“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的“预决算公开”栏目下及时发布甘盐池种羊场2020决算。

**（二）坚持规范办理依申请公开。**按照《自治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规范》要求，完善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等工作制度。2021年甘盐池种羊场未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务信息办理情况。一年来，依托政府门户网站，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信息网络建设，充实网络公开信息内容，及时推送我场工作进展及动态，增强政府信息公开透明程度；公开职能部门办事流程，努力为公众做好服务工作。甘盐池种羊场严格按照规定公开政务信息，没有涉及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案件。

**（三）坚持审慎监管政府信息。**严格落实公文处理和信息审核制度，对公开信息进行逐级审批、层层把关，确保信息发布的时效性、保密性、安全性和合规性。加大对发文、信息发布、宣传报道等方面的监管力度，我场始终坚持依法、全面、真实、及时、便民的原则，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和精神，围绕“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总体要求，积极认真开展政务公开工作。明确公开内容，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按照政务公开制度的要求，

认真编制本单位政务公开事项目录。

**（四）加强平台建设。**我场通过召开政务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政务公开工作，及时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全力以赴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为保证政务公开工作的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确保政务公开工作高质量、高标准、严要求地进行，做到全面公开、及时公开，我场建立和完善了有关的工作制度，成立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做到了主要领导负责，分管通知具体抓，各科室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同时，按照“突出重点、真实公开、注重实效、便于监督”的原则，坚持常规事务全面公开，社会关注事项重点公开。年初，对本单位的政务公开进行了安排，结合本单位工作职责和实际，将公开责任和目标明确，作为年底实绩目标考核的重要依据；

**（五）坚持压实监督保障责任。**在持续加强政务公开组织领导和队伍建设的前提下，深入推进监督保障工作制度化建设。及时发布《海原甘盐池种羊场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了管理和工作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场年度效能考核中进行量化考核，调动了各科室工作积极性，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有序开展。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深化主动公开内容，我场逐步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切实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确保各项准备工作和措施落实到位。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督查指导，研究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和新问题。对于出现问题的方面，给予通报和追究责任，促进信息公开

工作有序、有效开展。建立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与处理机制，保证行政机关发布的政府信息准确一致。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法律服务	其他	

					组织	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 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 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 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 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存在的问题**

2021年，我场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距区、市、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的要求上看，仍需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主要表现在：**一是在工作部署安排上不够重视，责任不明确，工作未能落到实处。****二是对信息公开属性界定不清、信息格式编制不准，信息公开的流程还有待进一步规范。****三是与县政务公开办公室沟通协调不及时，政务公开相关政策、知识掌握不够，业务水平有待提高。**这些问题都需要我们认真研究，切实解决，不断把政务公开工作推向深入。

### **（二）下一步努力方向**

**一是统一思想认识，加强力量。**2021年明确专人专管，组织政务公开具体工作人员学习区、市、县政务公开文件精神，进一步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目录，重点推进政府的信息公开公众。

**二是规范工作流程。**进一步规范提高依申请公开的处理流程，开展政府信息公开的咨询服务工作，方便公众查阅、申请、获取政府信息。

**三是建立长效机制。**着力建立和完善内容审查、更新维护、考核评估、监督检查评议、培训宣传和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促进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发展。**四是不断提高政务信息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增强处理信息的能力，提高信息质量。**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